

新闻公报
二零一五／一六年度财政预算案税务措施
2015年2月25日（星期三）

在今日（二月二十五日）发表的《财政预算案》中，财政司司长建议多项税务措施。

财政司司长建议一次性宽减二零一四／一五课税年度百分之七十五的利得税、薪俸税及个人入息课税税款，每宗个案以 20,000 元为上限。这项措施会使政府少收 177 亿元税款，共约 195 万名纳税人可受惠。

这项宽减会减低纳税人二零一四／一五课税年度的应缴税款，他们只须如常填报分别于本年四月及五月份起发出的二零一四／一五课税年度的利得税报税表和个别人士报税表。待有关法例通过后，税务局便会在评税时作出宽减，预期约在二零一五年七月底开始发出已反映宽减的税单。一如往年，利得税和个人入息课税税款会在今年十一月开始陆续到期缴交，而薪俸税税款则在二零一六年一月陆续到期。

建议的税款宽减只适用于二零一四／一五课税年度最后评税，并不适用于该年度的暂缴税，纳税人须依时缴付该暂缴税，即按现已发出的税单缴税。已缴交的暂缴税会按《税务条例》用以支付二零一四／一五课税年度的应缴税款及二零一五／一六课税年度暂缴税款。如尚有余额，才作退还。

今次的宽减并不适用于物业税，但赚取租金收入的人士，如符合资格，或可通过选择个人入息课税而获得宽减。

纳税人如选择以个人入息课税方式评税，宽减额须按个人入息课税的税款计算，这或会与不选择个人入息课税所得的宽减额不同，最终宽减额须按每一个案的实际情况才能确定。有租金收入或营业利润的人士，可在二零一四／一五课税年度个别人士报税表内提出申请个人入息课税。税务局会就每宗申请验算可否减低申请人的税款，并以对他最为有利的方式评税。

除了上述的一次性税款宽减外，财政司司长建议提高子女免税额，以减轻纳税人养育子女负担。这些措施可惠及约 37 万名纳税人，政府每年的税收会减少约 20 亿元。有关法例如获立法会通过，将由二零一五／一六课税年度开始生效。

在利得税方面，财政司司长建议修订《税务条例》，在符合指明条件下，企业财资中心的相关利息支出在计算利得税时可获扣免，以及就指明财资业务的相关利润，宽减利得税百分之五十。另外，政府计划稍后向立法会提交条例草案，让私募基金可以享有离岸基金的利得税豁免。

上述措施须在《税务条例》修订后才会实施。各界人士可浏览税务局网页（www.ird.gov.hk），查阅建议的详情及计算税款的示例，亦可经电话传真服务 2598 6001 索取有关资料。

完